

(1.專戶利息繳庫暨請領第2期款)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○○○○公司函

地址：
聯絡人：
電話：(00)000-0000#00
傳真：(00)000-0000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發文字號：○○○○字第○○○○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公司執行114年度高雄市政府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(地方型SBIR)「○○○○○○○計畫」(計畫編號：SBIR114○○○)之結案報告乙式2份，並繳回專戶孳息及請領補助經費第2期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局115年○月○日高市經發產字第○○○○○○○號函。

二、原補助款專戶已結清，第2期款請匯入本公司下列帳戶：

戶名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公司

銀行名稱：○○銀行○○分行

帳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三、檢附下列文件各1份：

(一)繳回專戶孳息（扣稅前毛額）匯款憑證（新台幣000元整）。

(二)第2期請款領據：新台幣000,000元整。

(三)計畫經費彙總表。

(四)成效預估自評追蹤表。

(五)原補助款專戶存摺影本（封面及內頁存取明細）。

(六)會計師簽證。

(七)結案報告電子光碟片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（802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9樓）

副本：高雄市地方型SBIR專案辦公室（806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10樓）

○○○○○○○公司（蓋印）

負責人：○○○（蓋印）